

#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22 年下半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 度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22 年下半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. 同意公司 2022 年下半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为 25,396,792.58 万元。其中，对全资子公司担保 10,604,117.81 万元，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2,195,981.62 万元，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差额补足承诺 11,200,000 万元，对外部单位和参股单位担保 1,396,693.15 万元。

2. 以上拟核定的对外担保额度是对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2 年下半年至 2023 年上半年期间开展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情况进行的合理预估，所列额度内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、持续经营的子公司、参股公司和少量合作外部单位，担保风险总体可控。

3. 公司按照相关审议程序审议该议案，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同时也符合证

券监管机构的要求,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: 钟瑞明 张诚 修龙

日期:2022年4月29日